



你是虚构的情节，是无可论证的真理
是我的开辟鸿蒙，情有独钟

十年青春华美易碎，一寸年华一寸灰
光阴退却，爱恨泯灭，你可还愿与我共度余生

改写心碎遗憾结局
新增万字番外

百万粉丝珍藏十年锦灰记忆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.

青春的成人礼 / 成长的十年祭

十年锦灰

清扬婉兮 ——— 善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十年锦灰 / 清扬婉兮著.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4

ISBN 978-7-5594-1191-4

I. ①十… II. ①清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246424号

书 名 十年锦灰

著 者 清扬婉兮

选题策划 盛世肯特

出 版 人 黄小初

出版统筹 柯利明 林苑中

特约监制 准拟佳期

责任编辑 牟盛洁 李黎

特约编辑 夏之

特约校对 布里

营销统筹 刘源

营销推广 刘源

责任印制 法成海

封面设计 枝桠

版式制作 枝桠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

印 张 9 字 数 217千

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 2018年6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1191-4

定 价 36.0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: 010-69737280



在阅读中展开，人生的可能

CONTENT
肯特文化

目录 C O N T E N T S

I 鸢尾清明

/ 0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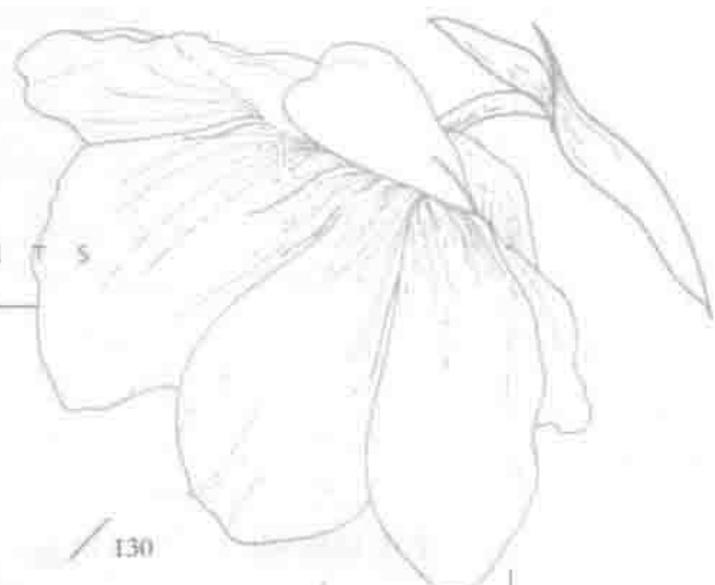
你径直走过那个雪白的梦，
阳光变冷，好寂寞的街角。

II 盛夏初颤

/ 051

没有观众的舞台，我的舞蹈孤独落寞，
我迎面走向镜中的自己，该是卸下浓
妆的时候了。

目录 CONTENTS



III 花若离枝

/ 130

你是虚构的情节，
是无可论证的真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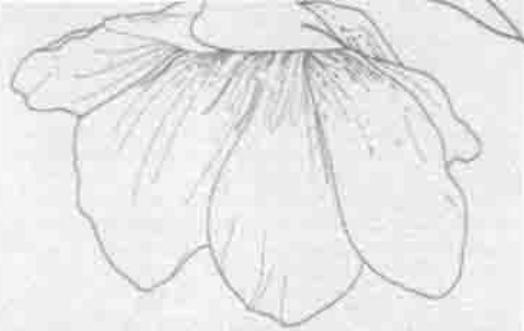
IV 遇爱窒息

/ 201

我在错综的故事里迷了路，寻找
出口，不如昏睡。

番外 / 269

后记 / 281



1

鸢尾清明

你径直走过那个雪白的梦，
阳光变冷，好寂寞的街角。

1

我依然常常跌入那个雪白的梦里。

白色的床单和墙壁像一个无限伸展却没有出口的牢笼，白花花的灯光在头顶灼灼地亮着，她拉着我的手，嗫嚅地重复着一个名字：

“苏岩，苏岩，苏岩，苏岩……”妈妈的声音持续而微弱。白色的灯光忽然炸裂，四散开来，转瞬被黑暗包围。周遭安静下来，黑暗中，徒留她那张美丽绝伦的脸。她一直是那么美丽，即使已经三十多岁，皮肤依旧白皙纯净宛如少女，像半透明的花瓣浸在水里，呈现一种蒙蒙的蜜白，她的眼梢自然地飞起，有一股说不出的味道，睫毛卷曲着，此刻，像一把安静的小扇子覆在眼帘上。她睡着了。

忽然，我看到她的脸在扭曲变形，那张雪白的床，如一艘随波逐流的船，载着她，在无边的黑暗里飘啊飘。我蹚着冰凉渗骨的黑暗，在后面追喊着：“妈妈，妈妈！”回声涌动，最后转入寂静无声。迎头撞入一团厚重的云，将我裹挟进混沌之中。我从那诡异的梦中惊醒，手心湿漉漉的。是四月的春夜。窗外是皓月朗朗的暗蓝天空。一梦成谶。妈妈在那个夜晚，在与我一墙之隔的房间，哮喘病复发，永远离开了我。这一年，我十四岁，妈妈三十五岁。

2

梧桐巷本是一条无名的小巷子，因为种满梧桐，大家为了方便，就叫这里梧桐巷。很小的时候，她会抱着我靠在窗后的暖气片前，望着窗外树木的灰色枝丫，教我念：“缺月挂梧桐，漏断人初静。”下雨的时候，又教我念：“梧桐叶上三更雨，叶叶声声是别离。”

念诗的时候，她的声音低低的、哑哑的，仿佛远方一辆听不到声音的缓慢行驶的火车，慢慢地，开到了那洞开的隧道里，开到了我的心里。

别的妈妈教孩子念“鹅，鹅，鹅，曲项向天歌”的时候，她教我念绮丽凄美的宋词。后来我才知道，那样的时候，她是在想念一个男人，苏岩。她念诗的声音，有一种我无法领会的悲伤。

苏岩是我的爸爸。妈妈说，他有一双深邃的眸子，像星光落入深海，他是一个优秀的摄影师，拍的作品获过全国大奖，他爱妈妈，妈妈爱他，他们很相爱，总之，在妈妈口中，他哪里都好。即使是他在我三岁那年，忽然不辞而别，她也从没说过他一句不好。

但是三岁孩童的记忆太朦胧，对爸爸的印象，只存留于几张照片之中，爸爸对我而言，就像是阴晦夜空里一抹昏黄的月光，混沌不清，没有温度。爸爸离开了我们。现在，妈妈也离开了我。她晚上吃了太多花生，她知道自己有哮喘病，但已很久未犯，就忘记了忌口。哮喘病人吃花生是大忌。她在夜里独自挣扎了很久，我早上起床上学去她房间告别，发现她已冰冷的尸体，我吓坏了，光着脚便跑出去向邻居求助。邻居帮我打了120，又通知了舅舅。

舅舅家住在和梧桐巷隔着两条街的地方，不知为何，妈妈从不和他们来往，偶尔在街上见了，亦只是淡淡地打个招呼。

大人的世界，总是错综复杂。

救护车很快来了，几个医护匆忙地检查，妈妈的身体连方寸也未挪动，就宣布了死亡。

我发现自己竟然没有哭。

我很少哭。在妈妈独自为我打造的童年时光里，我几乎是和泪水绝缘的。她努力地守着一家花店，她挣钱给我买最好看的裙子，给我买钢琴，送我去少年宫学画画，即使偶然在学校里我被不怀好

意的小朋友嘲讽是没有爸爸的野孩子，妈妈也总会不动声色地帮我摆平。过儿童节的时候，她送班里每一个同学一朵红色绢花。那天，我们十几个女生穿着白色的公主裙轻盈地跳《花仙子》，红色绢花和红脸蛋开在雪白的裙子上。从此，谁也不好意思说我坏话。

窄小的梧桐巷挤满了人。舅舅一家人都来了，丧事办得很简单。客厅里很小，妈妈的遗像就摆在我的钢琴上，紫色天鹅绒的钢琴套衬托着妈妈的黑白照片，有一种诡异的美。

舅舅四十多岁，身上散发着一股咸涩的鱼腥味，穿一件不甚洁净的灰色外套。他望着妈妈的照片，眼睛湿湿的，却没有眼泪掉下，盯了很久，眼神复杂。很久，他走过来，拍拍发怔的我，说：“茆茆，想哭，就哭出来吧！”我看到他搭在我肩头的一只残缺的手，只有四根指头的手，触目惊心。心里很酸，又好像有千斤棉花压在胸口，泪水却仿佛被棉花吸吮了，没有一滴泪。我大口地喘着气。这时，不知谁家的小孩，在拥挤的客厅里蹿来蹿去，不小心，触碰了天鹅绒下我忘记盖盖的琴键。一个闷重的低音，怆然响起。

我心里的一处堵塞，仿佛瞬间被打开。那声闷响，仿佛过去明媚与忧伤参半的生活，一个长长的回响。

我知道，从此，那一半明媚也将离我远去了。我走过去，抚摸着妈妈的照片，泪水落在妈妈的笑容里。

3

舅舅家在菜市场卖鱼。

所以家里总有鱼汤喝，但是鱼汤总有一股挥之不去的腥味。因为每次的鱼都是黄昏时卖剩的，已死了一两个小时。舅妈说，刚刚死掉，没什么关系。

怎么没关系呢？如果是妈妈，肯定会在市场挑选最活蹦乱跳的鱼，每次去商店，她总记得给我买蒙牛的草莓味牛奶。她说，小孩子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别怕，妈妈有钱。

妈妈到底有多少钱我不知道，可是那些钱总不会在她死后也一并消失吧？

我的钢琴课停了下来。舅舅说每节课一百块的课时费太贵，他负担不起。钢琴在我和妈妈的家里空置了半个月，舅妈说，反正也不弹了，不如卖掉。不久，有几个人去搬琴。琴被卖了五千，可是，我记得，买琴的时候，是两万。舅妈讪讪地拿着那五千，说，小茆，这钱，我给你存起来，等你以后上大学了用。可是不久，我就看到我那个张扬跋扈的表哥叶明，脚上穿了一双阿迪达斯的新球鞋。其实我并不喜欢弹钢琴，每天对着黑白键弹奏两个小时的《巴赫练习曲》，心和手指会一起僵掉。过去几年我一直在和妈妈抗争，企图放弃这门所谓的艺术。可是，当这天真的来临了，心里却空落落的。就像童年被我遗弃在角落的玩具，当妈妈将它洗干净送给别的小朋友时，心里却有那么多不舍。

妈妈的花店也被转让了，不久后变成一家脏乱的小吃店。我常常在放学后绕道到那里，久久地站在小店对面，闻到有隐约的花香，穿越了嘈杂的人群，穿越了隔世的时光，浩浩荡荡地钻到我的鼻腔里。我站在那里，缅怀我再也回不去的时光。

我开始变得爱哭，有时在路上走着，泪就不知不觉地掉下来。

我成了舅舅家的一员，住的那个永远飘满鱼腥味的家里。所以，我和妈妈的家也空了下来，房子被舅舅租了出去。他说，空着也是空着。

我知道，那样一套两室的房子，在我们这样的小城，月租是五六百。可是，有了这凭空的几百块，舅舅却从来没买过一次牛奶。

我喝着日复一日散发着腥味的鱼汤，几乎得了胃痉挛。我和妈妈的物件，全被打包堆积在小小的阳台上，而那里曾经种满了妈妈喜欢的花，君子兰、文竹、常春藤、绿萝，在妈妈去世后，植物因为疏于照料，都枯萎了。搬去舅舅家的时候，我只背着自己的书包，抱走一盆苟延残喘的鸢尾花。因为它还活着，春天的时候，会开紫蓝色的花，听妈妈说，它的花语，是，想念你。妈妈，我终于知道，你浇花时的喃喃自语，你一定是在想念他，对吗？可是，他毕竟还在这个世上。可是，此刻，妈妈，我好想你，怎么办？

4

四月的早晨，小小的窗户，阳光和鱼腥一起涌进来。

我在小院里的一个水龙头下洗脸，水很冰，淌在手背上是刺痛的，就像往而不复的时光，倔强地朝前走去。

不知道中国何时出现了“城中村”这个名词。城中村就是滞后、破败、脏乱的代名词，而城市改造仿佛遗忘了这里。参差错落的房屋，像一口烂牙，没有廉耻地龇着，早晨惨淡的日光和敝旧的街道辉映，白是白，灰是灰，如同一幅灰扑扑的木刻画。

我现在生活在这里。一个叫吉村的城中村。我拿起餐桌上一个微温的包子，还好，不是鱼肉馅。叶明和我一起出门，他骑着一辆蓝色的捷安特脚踏车，一脚蹬地，

他将车头一别挡住我的去路，轻佻地吹了声口哨，说：“茆茆，我载你。”“不用了，谢谢！”事实上他的脚踏车根本没有后座。

他牵动嘴角，痞气地笑了笑。我看到他下巴上新生的黄色胡须在阳光中清晰地颤动，心里忽然厌恶得很。

叶明，是舅舅的独生子，我应该管他叫哥，事实上自从我来他

家之后从来没叫过。他每天放学后就骑着脚踏车和一帮混混四处游荡，打架、喝酒、抽烟，蹲在巷口冲女生吹口哨。他也上初三，成绩应该不会好到哪儿去，在一个不是很好的学校混日子。

他一抬脚骑车走了。踩着路面的坑洼，贴着阳光，我走出巷口，眼前豁然开朗，出现熙攘繁华的街道。阳光像大片蜜汁慷慨地泼洒下来，卷走了所有的阴暗和不适。蓝色的15路车远远开来。竟然还有座。我的前座，是一个有着干净利落的短发，耳朵上戴着白色的耳机，正在摇头晃脑陶醉其中的女孩。

“央央！”我惊喜地叫道。

前座转过头来，揪掉耳机：“嘿！”她咧嘴，对我绽开一个灿烂无比的笑容。我的心，仿佛被那笑戳开一个小口子，莫名其妙地蹿出花来，车窗外的阳光哗啦啦地灌进来。

莫央是我在一中最好的朋友，同班，也和我在少年宫同一个培训班里学画画。她家住在小城西头一座叫作雅晴花园的小区里，父母是这座城市最好的医院的资深眼科大夫，夫妻恩爱，女儿乖巧，家庭和睦，让人羡慕。比如我。

莫央自顾自将一只耳机塞入我的右耳，里面传来苏芮的老歌《亲爱的小孩》：“亲爱的小孩，今天有没有哭，是否朋友都已经离去，留下了带不走的孤独；漂亮的小孩，今天有没有哭，是否弄脏了美丽的衣服，却找不到别人倾诉……”

曲调忧伤，落寞瞬间纷沓而至，却仿佛有一股暗涌的力量，悄悄地冲撞我的胸口。

我鼻子一酸。从此，这世间就剩下我小小孩童一人，所有微小或盛大的喜悦、沮丧、欢笑、泪水，都要独自担当，可是妈妈，你说过要陪我一起长大的。妈妈，我恨你，将我独自留在这孤单的人世间。

莫央仿佛听到了我心底的话，忽然说：“你不是孤单的一个人，你还有我。”她目光笃定，闪着湛湛星光。四月的晨风从开着的车窗沁入，隔着薄薄的校服，有丝丝凉意。我的心，却一暖。她从书包里掏出一盒奶递到我的手上，又从口袋里掏出一颗糖，撕掉半透明的糖纸，露出甜蜜乳白的内核，不由分说塞入我的嘴里。很甜，很甜。是薄荷的微凉被甜润的白巧克力包裹，沁人心脾的甜。就像我们的友谊。

我噙着那颗糖，脸上荡漾着甜醉的笑，跟着耳机里的音乐，和莫央一起摇头哼唱起来。

原来，一直，我想要这样的情感：我想要一颗糖，那人恰好就从口袋里掏出一颗糖来。

5

下午，有我喜欢的音乐课。学校要组织红五月文艺汇演，每个班都在音乐课上紧锣密鼓地排练节目。我们初三(3)班的节目是话剧《小王子》。我扮演玫瑰，古灵精怪的莫央扮演那只等爱的狐狸，也非常出彩。下课了，我们仍意犹未尽。

“对我而言，你只是一个小男孩，和其他成千上万的小男孩没有什么不同。我不需要你。你也不需要我。对你而言，我也和其他成千上万的狐狸并没有差别。但是，假如你驯服了我，我们就彼此需要了。对我而言，你就是举世无双的；对你而言，我也是独一无二的……”

莫央仍在努力记台词。音乐老师追了上来。“苏茆茆，过几天就正式演出了，你记得准备一双绿色的长筒丝袜，记得啊，要深绿！”我点点头。班里已经用班费为所有的演员租借了服装，但这种小物件，

要自己准备。放学后，为了晚点回家，我一个人逛市场选绿色丝袜。记得妈妈从前总穿“浪莎”。出门的时候，拿一双肤色长筒丝袜，卷到脚底，双手从脚踝处一层层从褶皱中抚上大腿根部，腿上细微的汗毛和瘢痕消失无踪，一双修长的腿在裙底露出藕白的一节，曼妙得很。她说，丝袜是女人的秘密武器。

那么，我也需要这样一件秘密武器，才能在台上充分展现玫瑰深绿的枝干，娇柔的身段。

寻遍了市场，终于在一家小小的摊位上找到绿色的。老板娘操着四川口音，懒洋洋地回答：“快关门了，算你便宜点，一双二十。”

我摸摸口袋，口袋比脸还白。刚刚买了英语辅导书，只剩下一角五角的几张毛票。

老板娘催促着。

我悻悻地挪开脚步。每天傍晚要经过的那条小巷，此刻已经完全被黑暗吞没。偶尔有几家后窗的灯光惨淡地亮着，像一双糊满眼屎的睡眼。寂寥的空气里，有寒意从后背侵入，我加快了脚步。黑暗的拐角，是一处视觉盲区，还未靠近，我便听到窸窸窣窣的声响。

是后退？还是继续前行？通往舅舅家的路，可只有这么一条。此刻，我多么怀念梧桐巷的灯光。深橘黄色的路灯像一双双温暖的眼睛注视着我，光线拨开浓密的树叶，静静地流淌在地上，和我的影子纠缠在一起。家里客厅的灯永远亮着，堇色的窗帘后面，有妈妈等待的目光，楼梯里有声控电灯，我亮一嗓子“嘿”，头顶就绽开白花花一片光亮。“谁？谁在那儿？”我犹疑着向前迈了一步。忽然，一个黑影跳出来，我听到一阵车链子的哐当声，和一个粗重的男子的大喝：“站住！”我的心陡然一惊，尖叫了一声，撒腿就跑。黑影仿佛驾着风追了过来，一边追，一边戏谑地笑着：“别怕啊！

茆茆，是我，我来接你。”是叶明的声音。

我停下脚步。看到他那张被光线和阴影扭曲得变形的脸，非常气愤，便大喊了一声：“你有病啊！”

6

“舅舅，给我五十块钱！”被叶明惊吓后，我蓦然有了底气，仿佛要把受到的委屈都补回来。

索性，多要三十，再过几天，是莫央的生日，我应该买一份礼物给她。

舅舅正在水池边洗脸，还未及回答，舅妈就问：“要钱干什么？前几天不是刚给过你二十吗？”舅妈是一个每天在树荫下的麻将桌上消耗时光的臃肿妇女，她每天在麻将牌的摆阵上锱铢必较，却无心关注自己像饼一样粗壮的腰身。她看我的眼神，仿佛藏了一把暗器，随时想趁人不备时偷袭。

“班里排节目，我参加，要买一双袜子。”

“什么袜子要五十？”舅妈尖叫起来。

“我们排话剧《小王子》，我演玫瑰，所以老师让买一双绿色的袜子。”我极其耐心地解释着。

“那也要不了五十啊，什么袜子这么贵？”舅妈嘟囔着，就是不肯拿钱。舅舅忍不住喊了一声：“她要你就给她吧，怎么那么啰唆！”

舅妈陡然抬高声音：“你有钱你给啊！就你会做好人，可别忘了，当年是谁把你……”

“闭嘴！”舅舅的脸一下沉了下来，将毛巾狠狠一摔，扔进盆里，溅起水花，随即气汹汹地进屋去了。舅妈的半截话被打断，可她分